

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

108 年優秀/勵志學生獎學金獎助辦法

一、宗旨：

為關懷從事農業發展之優秀/勵志學生，鼓勵努力向學成為品學兼優之社會中堅，發揚本會「促進農業永續發展，共同提高國民生活品質」之宗旨，特設置本獎助學金。

二、獎助對象：

1. 優秀學生獎學金-國內大學農業、管理及化工相關學系之本、外國籍在學學生(不含碩、博士生)共 15 名。
2. 勵志學生獎學金-國內大學之清寒本國籍在學學生(不含碩、博士生)共 20 名。

三、獎助金額：

每名新台幣 10,000 元整。

四、申請資格：

1. 申請第 1 項獎學金者：限國內大學農業、管理及化工相關學系大學部本、外國籍在學學生(不含碩、博士生)，在校學業成績平均 85 分以上，操行(德育)成績 85 分以上者。
2. 申請第 2 項獎學金者：限國內大學院校(不限學系)本國籍在學學生(不含碩、博士生)家境清寒(限低收入戶)或家庭須急難濟助，在校學業成績平均 85 分以上，操行(德育)成績 85 分以上者。
3. 本獎學金為鼓勵廣大學子參與，凡曾獲得該項獎學金者，再申請同項獎學金將不予受理。

五、申請日期：

108 年 7 月 30 日~108 年 9 月 27 日止(以線上申請送出登錄時間為準)。

六、上傳申請表件：

1. 個人半身照片檔 1 張(須最近 3 個月內拍攝)。
2. 前一學年成績單正本 1 份(若以等第申請者須附上等第參照表)。
3. 中文自傳 1 份，約 700 字(申請優秀獎學金者，須填寫「台灣地方創生元年之我見」；申請勵志獎學金者請詳實敘述家庭背景)。
4. 在學證明文件 1 份。
5. 其他事蹟或證明文件(如語言能力檢定、農家子弟、競賽表現、志工服務…等文件)。
6. 申請勵志學生獎學金者另須提供足以證明家境清寒或家庭遭逢重大變故之相關文件。
7. 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七、申請手續：

1. 請至台灣肥料(股)公司網站下方「台肥基金會」(<https://goo.gl/7rSUKL>)連結報名網頁。
2. 各項報名所需資料務必如實填報完整。

八、審核：

1. 由本會審查委員會從優遴選。
2. 獲獎者接獲本會通知後，須親自參加頒獎典禮(預計於 108 年 11 月份辦理)，領取獎金及獎狀。
3. 獲獎名單另行於台灣肥料(股)公司網站公布，未獲獎者本會恕不另行通知。
4. 本獎學金將列入個人所得，但依所得稅法規定免納所得稅。

